

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 18 屆第 9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

壹、時 間：民國 107 年 2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 0 分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執行情形報告。

二、本會歷次決議未辦結案件執行情形報告。

三、總經理工作報告。

四、重要工作執行情形報告。（部分揭露）

五、106 年 12 月份「工程、財物、勞務採購查核金額以上案件決標月報表」報告。

六、本公司 107 年度獨立董事暨監察人與董事會檢核室、經理部門互動計畫（草案），敬請備查。（企劃處）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為本公司辦理『蘭潭淨水場擴建工程修正計畫（第一次修正）』案，敬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公司南區工程處 107 年 1 月 22 日台水南一課字第 1070000520 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前經 103 年 12 月 23 日第 16 屆第 19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後，並於 104 年 2 月 24 日函報國營會備查，該會於同年 2 月 26 日函覆本公司，投資總額屬一定金額（3 億元）以下，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審查，請本公司本於權責，依預算程序續辦。

三、旨揭工程修正計畫案，計畫於本公司第五區管理處轄屬蘭潭水庫鄰近擴建 3 萬 CMD 之淨水場，總經費 2 億 9,131 萬 8 仟元，計畫期程為 105 年 1 月至 109 年 12 月，分五年執行，利用豐水期仁義潭及蘭潭水庫之豐沛水量，聯合水庫運用調配，以補注枯水期不足之出水量並增加歲修期間相互支援調配能力，避免造成嘉義地區用水之困窘。

四、旨揭工程計畫修正緣由概述如下：

（一）因 106 年度預算立法院至同年 12 月才通過，另本計畫用地被列入「地方級暫定重要濕地-彌陀濕地」，雖主管機關內政部營建署於 106 年 4

月 28 日依審查委員意見同意廢止，查行政院至 107 年 1 月 17 日始復文內政部同意解編，內政部預定 2 月份辦理公告，致 106 年度預算遭立法院減列 6,500 萬元。減列後本計畫 106 年度預算數 3,511 千元，減列金額須修正計畫並改列以後年度執行。

(二)因計畫用地被列入「彌陀濕地」因素，致 106 年度預算遭刪減及該工程提報之水保計畫尚未通過，倘未來決標仍需先辦理保留決標。爰工程執行期程由 105-107 年度修正為 105-109 年度。

(三)工程執行總經費由原核定 276,318 千元修正增加為 291,318 千元，因 106 年 3 次招標皆流標遂提高工程預算費用及採委外設計，致工程總經費增加 15,000 千元。

(四)綜上因素，為利計畫推行，爰辦理第一次修正計畫，增加經費 15,000 千元，並修正用地範圍、調整相關配置及分年預算金額，並延長計畫期程。經本處審視實際工程施作內容並無重大變更，業經簽奉核可。

五、本公司預計於 107 年 2 月上旬函報國營會本公司 108 年度預算編列，國營會預計於 3 月底召開審查會議，爰需儘速提董事會審議通過，俾利增列本計畫 108 年度預算。

六、旨揭工程修正計畫案，係依經濟部頒訂之「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」研擬，因總經費未達 3 億元，屬授權由本公司董事會審查之「一定金額」3 億元以下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惟公司執行時程應以 109 年 6 月底完成供水測試為目標努力，計畫請依照本次提報之修正計畫陳報，並依規定程序辦理，董事及監察人意見請經理部門做適當之調整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臨一案由：為應本公司業務需要，一級單位主管以上職務擬異動如下，敬請審議。

（人力資源處）

（一）第十區管理處副處長林裕翔調陞第八區管理處處長。

（二）第八區管理處副處長李慶興調陞第十區管理處處長。

（三）副總工程師陳振豐調任南區工程處處長。

（四）第十二區管理處副處長白榮裕調陞行政處處長。

說明：本案業依本公司職員辦理陞遷應行注意事項第八點規定，簽會政風處表示意見，並請業管副總經理及人事副總經理負責績效考評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。